

良田坑、沙坑涌南片区连片流域内涝点整治工程和旧泥坑、沙坑涌北片区连片流域内涝点整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EPC）

公告简要

项目名称： 良田坑、沙坑涌南片区连片流域内涝点整治工程和旧泥坑、沙坑涌北片区连片流域内涝点整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EPC）

项目编号： JG2023-5800

本项目采用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项目所在区域：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

投标登记时间： 2023年10月11日 0时0分~2023年11月7日 10时0分

投标登记方式： 网上登记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登记： 是

保证金金额(万元)： 不收取保证金

最高投标限价(万元)： 2224.22

投标人资格条件： 1投标人（如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市场监督管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2投标人同时具备承接本工程所需的以下资质条件：①工程勘察综合资质，或具备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和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具备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分项：岩土工程勘察）乙级（或以上）资质和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分项：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乙级（或以上）资质和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②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③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级别资质。注：①勘察设计资质要求按照《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60号）、《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实施意见》（建市[2007]202号）、《工程勘察资质标准》（建市[2013]9号）、《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建市〔2007〕86号）填写。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粤建许函〔2022〕846号）执行。②施工资质内容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粤建许函〔2022〕846号）的要求设置。③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已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香港企业备案的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3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其中：①联合体主办方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级别资质，并签订联合体工作协议。联合体工作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主办方须承担本项目主要施工内容。②联合体组成单位不得超过3家。同一单位在本项目中只能单独参与或仅能以某一联合体成员的身份参与投标；③在投标过程中联合体不允许发生联合体成员变更的情形，否则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4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如为联合体投标，则指承担施工任务的联合体成员）；5投标人拟派出的项目部主要组成人员（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设计项目负责人、勘察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5.1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允许兼任施工项目负责人，联合体投标则由施工成员单位提供）：取得相应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包括注册建筑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建造师或者注册监理工程师等；未实施注册执业资格的，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5.2施工项目负责人（允许由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兼任，联合体则由施工成员单位提供）：在本单位注册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级别注册建造师，同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注：①投标人拟派的施工项目负责人应未被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锁定，投标人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时，拟派项目负责人将被锁定。若在评标时发现该项目负责人已被其他项目锁定，则投标人将不可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②根据广东省住建厅《关于明确二级建造师注册执业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建市函〔2023〕469号），二级建造师应在考试取得执业资格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申请注册，二级建造师可随注册企业在全国范围内执业。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③投标人应在《施工管理架构人员最低配置承诺书》中作出承诺，根据项目概况需要分别委派1名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级别的注册建造师分别担任各子项目的施工项目负责人，并保证投入的施工项目负责人没有在其他任何在建工程中任职。否则自愿放弃本项目的中标资格。5.3设计项目负责人（联合体则由设计成员单位提供）：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排水）资格或给排水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5.4勘察项目负责人（联合体则由勘察成员单位提供）：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或岩土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注：若拟委派的设计项目负责人、勘察项目负责人为香港专业人士，则须已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符合本招标项目对项目负责人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5.5专职安全员（联合体则由施工成员单位提供）：配置专职安全员数量符合建质〔2008〕91号文规定，应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注：投标人应在《施工管理架构人员最低配置承诺书》中作出承诺，根据项目概况需要分别委派1名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专职安全员分别担任各子项目的专职安全员，并保证投入的专职安全员没有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要求：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允许兼任施工项目负责人，联合体投标则由施工成员单位提供）：取得相应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包括注册建筑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建造师或者注册监理工程师等；未实施注册执业资格的，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使用企业库数据源： 交易集团企业库

开标时间： 2023年11月7日 10时0分 - 2023年11月7日 11时30分

开标地点： 第05开标室（天润路333号）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 2023年10月11日 0时0分 - 2023年11月7日 10时0分

自助签到日程安排： /

公告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11日

招标人：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周工

代理联系人： 梁工

联系方式： 020-31925207

代理联系方式： 020-38937330

招标监督机构：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局

监督电话： 020-36502593

备注：以上为招标公告简要描述，招标公告详细信息请查看“招标公告”附件，具体时间及场地安排可能会因项目的补充、澄清、暂停等情况发生变更，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公布的本项目日程安排。

附件：

[EPC合同.docx](#)

[招标公告-良田坑、沙坑涌南片区连片流域内涝点整治工程和旧泥坑、沙坑涌北片区连片流域内涝点整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pdf](#)

[附件：1.良田坑、沙坑涌南片区连片流域内涝点整治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pdf](#)

[附件：广州市白云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良田坑、沙坑涌南片区连片流域内涝点整治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穗白发改投批\[2023\]57号\).pdf](#)

[招标文件-良田坑、沙坑涌南片区连片流域内涝点整治工程和旧泥坑、沙坑涌北片区连片流域内涝点整治工程.doc](#)

[SL202310100017-20231010160211.GZZB](#)